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检验科一批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HW-0991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10月0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委托，拟对检验科一批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HW-0991

二、采购项目名称：检验科一批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检验科一批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提供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3、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出具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4、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5、关联关系及信用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2：

1、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提供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3、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出具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4、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5、关联关系及信用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

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 丰镐西路48号

邮编： 710077

联系人： 鄢老师

联系电话： 029-84277525

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1001室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王馨、肖娇娇、李文俊

联系电话： 029-87304326-807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600,000.00元 采购包2：2,1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55,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4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转账备注项目编号后四位数字及包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以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形式向采购人财务部门提交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2.产品交付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人。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以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形式向采购人财务部门提交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2.产品交付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人。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费标准，每包供应商按照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此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和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

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戴经理

联系电话：029-87304326-856

地址：西安市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1001室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检验科一批设备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6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一批设备	1.00	3,600,000.00	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1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1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等	1.00	2,100,000.00	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一批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及产品主要规格参数、数量 标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套） | 进口/国产 | 核心产品 1包 | 1 |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 1 | 国产 | 是 1包 | 2 | 血液分析仪 | 1 | 国产 | 1包 | 3 | 荧光显微镜及图文系统 | 1 | 国产 |
		（一）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一、功能要求** 1、具备肝功能、肾功能、血脂、糖代谢、心肌酶谱、电解质等功能检测。 2、具备甲状腺功能、性激素与妊娠功能、心肌标志物、炎症、贫血等检测。 **二、硬件配置清单** 生化免疫流水线(包括进出样模块+离心模块+去盖模块＋生化分析仪**单模块**（开放系统）×3＋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2模块+封膜/加盖+去膜/去盖+后处理冰箱) 1、生化免疫流水线：CPU模块、电梯抓手、轨道轮滑、条码阅读器、传感器。 2、生化分析仪（开放系统）：冲洗注射器、电解质管路包、专用比色杯、样本针、试剂针。 3、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试剂针、样本针、皮带、传感器。 4、实验室智慧化管理软件 5、智能采血管理系统 6、医用检验分析纯水机1台 **三、技术参数** **1、流水线** 具备在线装载、去盖、离心、全自动生化免疫在线检测、低温存储模块、自动分类出样、自动封膜/加盖等功能。 **样本输入单元** （1）▲具备独立的进样单元，进样速度≥800管/小时；具备急诊优先处理。 （2）样本容量≥200管。 （3）具备智能路径规划功能。 **离心单元** （1）离心机数量≥2台，单台离心机速度≥300管/小时，离心转速≥3200rpm。 （2）智能自动配平。 **去盖单元** （1）处理速度≥600管/小时。 （2）识别判断：样本条码、样本管管径/高低、盖帽有无/颜色、管有无、是否离心。 **样本输出单元**

（1）具备独立的出样单元，处理速度≥600管/小时。

（2）样本容量≥400管。

轨道单元：主轨道数量≥2条。

存储单元

单模块冰箱容量≥3000管，冰箱总存储容量≥5000管。

2、生化分析仪单模块（开放系统）

（1）★单模块比色法速度≥2000测试/小时，ISE速度≥600测试/小时。

（2）单模块双试剂同时分析项目≥50项。

（3）样品种类：血清、血浆、尿液或其他类型。

（4）分析方法：终点法、两点法、动力学法、比浊法等多种方法。

（5）波长个数≥12个，340-800nm。

（6）分光系统：光栅后分光技术。

（7）常规样本进样区容量≥200管。

（8）具备样本凝块检出功能及样品探针堵孔报警系统和探针防撞保护功能。

（9）进样方式：轨道处理进样，可连续、随机进样。

（10）▲急诊样本位≥5管。

（11）温育方式：水浴或干式孵育。

（12）采用塑料或石英玻璃反应杯，反应杯数量≥400个/模块。

（13）最小总反应体积≤80uL。

（14）R1和R2最小试剂体积均≤20uL（1uL步进）。

（15）▲提供同品牌试剂和校准品，质控品（同品牌或第三方），所有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16）内置Westgard质控规则、Twin Plot和Levey Jennings图形规则。

（17）标准配置RS-232C接口，具备单/双向通讯，可进行远程诊断。

（18）可用鼠标、键盘或触摸屏等方式进行操作。

（19）Windows图形化全中文操作平台。

（20）故障诊断：具备智能故障检测及在线帮助功能，可提示软硬件系统的故障原因和部位。

3、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单模块

（1）测试速度≥300测试/小时。

（2）检测原理：采用化学发光方法。

（3）最小检测模块试剂位≥35个(不含辅助试剂位置)，具备冷藏功能。

（4）具备急诊样本优先处理功能，心肌损伤项目第一个急诊样本结果时间≤20分钟。

（5）常规测试项目具备：甲状腺激素、生殖激素、贫血系统、心肌等组合。

（6）可同时开展甲状腺球蛋白、抗缪勒管激素、人生长激素、游离雌三醇等项目。

4、实验室智慧化管理软件

（1）能够集中控制并管理在线仪器，可实时监控检测标本实时状态和标本位置以及仪器运行状态，具备智慧化大屏管理模块。

（2）具有结果自动审核功能、自动质控功能。

（3）具备危急值管理，样本TAT管理、仪器质控状态及样本工作量管理等功能，及时提醒危急值、TAT超时、异常质控状态。

5、智能采血管理系统

（一）功能描述

智能采血管理系统依托物联网、条码识别、人工智能、排队叫号、标本流转管控技术，对医院门诊、住院体检采血全流程进行数字化闭环管理，覆盖患者登记、叫号采血、标本采集、转运、质控追溯全环节，优化采血等候秩序，减少标本差错，提升采血效率与就医体验，实现采血全流程可追溯。

（二）硬件配置清单

1、多功能采血窗口及传输系统13套

2、智能排队叫号系统2套

3、智能真空采血管备管机7套（一拖二）

4、全自动真空采血管分拣核收系统2套

5、尿管贴标机2套

（三）备品备件清单

1.打印机总成

2.硬件驱动板

3.显示屏

4.传输轨道卡扣

（四）技术参数

（1）多功能采血桌

1.按照医院场地灵活配制长度合适的采血工位，每个采血工位间配置隐私挡板，配备条码扫描器；

2.采血桌内部布置输送轨道，可快速批量输送试管标本；

3.桌下设置隐藏式锐器桶柜；锐器桶置于隐藏式抽屉内；

4.采血桌面具有良好的耐酸碱性能，不易被腐蚀，材质具有良好的防火隔热性能。

（2）智能排队叫号系统

1.系统组成具备：包含数据接收、排队管理、语音叫号软件、通信接口软件、音频功率放大器、吸顶喇叭等；

2.自助取号机支持使用缴费发票条形码、 就诊卡、医保卡、身份证等读取后自助取号，支持手工输入模式；

3.具备患者自助登记的功能，自动打印排队号单(可按医院设定采血提示、项目信息、取报告时间等内容)，自动打印非血标签；自动拒绝未缴费患者；

4.支持糖耐量多次智能提示、叫号、列队功能；

2		5.根据医院需求进行量身定做，能够提供在患者自助登记时进行提前识别患者或检验项目的种类，根据医院的规则进行人员分流功能； 6.具备优先规则：具备急诊优先、老人优先、特殊患者优先功能，可根据需要设置优先级别； 7.一次叫号两位就诊人：第一位就诊人采血，第二位就诊人叫号到当前窗口等待采血；滚动式不间断工作。 8.叫号显示屏：≥32英寸，13台；滚动显示屏：≥100英寸，2台。 （3）智能真空采血管备管机 1.可依据医嘱采血相关信息，自动匹配对应采血管；设备采血管仓自动调取目标采血管，同步生成标本条码标签，自动完成标签打印，并将标签精准粘贴至采血管指定位置。 2.在每两个采血工位放置一台备管机，落地式仪器，出管口位于设备左侧和右侧，便于操作； 3.每台真空采血管备管机可独立运行，单台设备故障不会影响其他窗口的设备运行； 4.支持的采血管规格符合以下条件：支持：13*100、13*75、16*100、12*75、12*100、11*100规格的采血管； 5.加管方式：采用倾倒式无序式加管，采血管管头能360度无序摆放，加管过程中无需停机，左右两边可同时加管，不需要辅助工具和人工干预； 6.采血管装载容量≥800支/机，采血管储管仓≥8个独立储管仓位，每仓容量≥150支，支持同一种采血管放置在多个储管仓的设置，备管速度：≤ 4秒/支； 7.单机设备内置搭载≥3台热敏打印机，一次可装载≥1000张热敏纸；打印机有中文、英文标准字库，能够升级； 8.仪器高度≤1000mm。 9.打印标签内容根据医院设定内容和格式，支持打印采血量刻度线；打印条码类型支持条码类型：code128、code39、JAN、2of5、NW-7；支持文字类型：英文、数字、汉字、标点符号等；打印格式支持0/90/180/270度旋转、线、面、框、黑白反转、网格打印、连续打印、文字补正、外字登陆； （4）全自动真空采血管分拣核收系统 1.分拣类别≥16个类别；设备采用一体式设计，采用一个分拣通道和一个扫描器即可实现≥2500支/小时的分拣速度；待拣仓容量≥2000支；拣出仓每仓容量≥120支； 2.进管方式：试管可通过轨道或气动传输管道自动输入或批量倾倒入待拣仓；结构要求：由于场地要求，管仓要位于仪器右端。 3.出管方式：主机将试管根据指定的规则自动导入至相应的分拣仓或溢流仓； 4.分拣形式：按试管条形码信息进行自动分拣； 5.具备自动核收标本，记录接收时间和数量，将标本核收并录入LIS系统，实现标本量分析、标本流程监控等功能； 6.可处理条码制式：支持30位的条形码，支持Code128，Code39，Codebar等； 7.支持试管类型：直径11-13mm，长度75mm-100mm； 8.试管载入方式：不停机载入待分拣标本试管； 9.内部智能化控制分拣； 10.系统显示屏可显示仓位信息，已分拣采血管的数量，检验类别的功能；同时可查询、导出分拣核收系统工作数据；

11.拣出仓具备满仓预警功能；

12.具备单机工作及与实验室的其它实验系统连接的功能；

13.具备应急接收功能：当分拣机发生故障时，可通过扫描设备进行人工扫描核收及分类，实现应急接收功能；

14.后端可直接衔接气动传输系统，将标本分送至各品牌血球或生化免疫流水线，实现标本自动上样。

（5）尿管贴标机

1.系统对接：对接医院 His / Lis 系统

2.尿管容量：≥300支

3.尿管规格：支持试管范围：直径15.5-16.5mm，长度95mm-105mm，12ml尿沉渣试管。

4.加管方式：无序装管，支持不停机加管

5.备管速度：尿管≤3秒/支。

6、医用检验分析纯水机

电阻率≥10MΩ.cm, 电导率＜0.1 us/cm, 微生物总数＜10 CFU/mL, 水质符合生化分析实验室一级水标准GB/T6682-2008，循环管路，纯水产水量≥ 600 L/H（25℃）。

四、配套服务内容

1、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

2、乙方提供的检测平台需接入医院LIS等相关信息系统。

3、乙方负责培训操作和维修人员2-3人。

4、乙方负责升级软件系统至最新版本。

5、仪器设备需满足现有空间布局要求。

6、乙方负责提供配套校准品、质控品及相关耗材（清洗液、底物、反应杯）等。

7、乙方负责检测平台的日常维护、保养、维修、校准等工作。

8、需配备单机版报告系统。

9、开放数据接口并承接与采购人LIS和HIS系统接口（双通道）连接，提供数据接口文档。

10、生化流水线可实现标本封膜或者加盖处理。无论采用封膜模式还是加盖模式，对应的封膜耗材、标本管盖耗材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提供。

11、水机耗材（如混合树脂等）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提供。

12、合同签订后，在设备使用期间，以上所有配套服务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任何费用。

五、项目清单

该设备须支持以下项目检测；集采项目无需报价，非集采项目须报价。

1.集采项目

产品分类	产品项目
	TC
	TG

			CK
			LDH
			HBDH
			GLU
			UA
			UREA
			CREA
			AST
			ALT
			CHE
			TP
			ALB
			GGT
			ALP
			TB
			DB
			Ca
			Mg
			P
			HDL
			LDL
		生化	ApoA1
		生化	ApoB
			AMY
			LPS
			LAC
			TBA
			Lp（a）
			HCY
			CYS-C
			β2微球蛋白
			微量白蛋白
			脑脊液总蛋白
			CO2
			CKMB
			ApoE
			mAST
			补体C1q
			RBP

免疫	β羟丁酸
	ADA
	铜兰蛋白
	血清铁
	不饱和铁结合力
	氨测定
	TSH
	TT3
	FT3
	TT4
	FT4
	HCG
	睾酮
	E2
	泌乳素
	LH
	FSH
	孕酮
	TPO
	TGAB
	胰岛素
	C肽
	Tg
	TRAb

2、非集采项目

产品分类	产品项目
生化	K
	Na
	Cl
	转铁蛋白
免疫	皮质醇
	铁蛋白
	叶酸
	VB12
	AMH
	CCP
	IL-6

3		**（二）血液分析仪** 1 采购功能 1.1功能描述: 1.具备检测血细胞分析+五分类功能 2.具备检测网织红细胞计数功能 3.具备检测超敏C反应蛋白（CRP)功能 1.2配置清单:（含软硬件）：血球流水线（包括检测模块2个+推染片机+阅片机） 1.3备品备件:无 1.4耗材后续:无 2 质量要求 2.1性能参数:(配套服务检测平台) 血细胞分析检测原理:半导体激光法、鞘流电阻抗法、荧光染色法、流式细胞技术等。 2、CRP检测原理:免疫散射比浊法。 3、血液分析报告参数≥37项，散点图≥3个，直方图≥3个；体液分析报告参数≥6项。 4、▲具备检测白细胞、有核红细胞（NRBC）、网织红细胞（RET）、低值血小板、幼稚粒细胞。 5、CBC+DIFF+NRBC:≥200样本/小时（总测试量）； CBC+DIFF+NRBC+CRP:≥100样本/小时，支持自动和手动模式。 6、用血量要求:静脉血:全自动进样/开盖手动进样CBC≤160μL，CBC+CRP 联检≤180μL。末梢血:CBC≤30μL，CBC+CRP 联检≤40μL。 7、白细胞线性范围:0-440×10⁹/L； 红细胞线性范围:0-8.6×10¹²/L；血小板线性范围:0-5000×10⁹/L；血红蛋白线性范围:0-260g/L； CRP线性范围:0.5-300mg/L; 8、具备异常白细胞筛查功能、低值血小板检测能力，低值血小板检测血小板精确度≤5.0% 。 9、支持静脉血、末梢血、预稀释血、EDTA-K2/肝素钠抗凝血浆/血清样本；支持闭盖检测；适配主流末梢全血采血管；可对脑脊液、胸水、腹水、滑液等体液进行红细胞、白细胞计数及白细胞分类。 10、提供可溯源且覆盖所有检测项目的原厂质控品和校准品。 11、具备异常标本自动回退复检、智能复检规则设定、数据统计（假阴/假阳、复检率、性能评价、仪器比对等）、自动审核等功能。 12. 支持远程会诊软件、数据共享功能 。 13、推片/染片速度≥ 120 片/小时；推片速度和角度可根据样本实际情况自动调整；玻片可直接打印数字和条码。 14、自动阅片速度≥30个/小时，细胞形态学分析仪可对外周血涂片血细胞的形态图像摄取、可视化观察及描述，包括白细胞单细胞图像摄取、初步分类，红细胞形态描述及血小板数目估算，可实现针对血小板聚集的报警提示。 2.2商务条款 1、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 2、乙方提供的检测平台需接入医院LIS等相关信息系统，产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负责培训操作和维修人员2-3人。 4、乙方负责升级软件系统，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仪器设备需满足现有空间布局要求。 6、乙方负责提供配套校准品、质控品及相关耗材等，承担相关费用，满足ISO15189认可质量需求。

		7、在合同期内，乙方负责检测平台的日常维护、保养、维修、校准等工作，并承担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 2.3适应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以下试剂仅报价： **血液分析检测试剂** **试剂名称（通用公共名称）** 血细胞分析+五分类 网织红细胞计数 超敏C反应蛋白（CRP）
4		**（三）荧光显微镜及图文系统**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活细胞、组织切片显微成像采集，在白光或荧光下观测活细胞的增殖细胞迁移粘附等进行细胞分析成像，可实现细胞水平上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活细胞动态示踪。 **二、硬件配置清单** 1、倒置显微镜主机，1台 2、长工作距离荧光物镜（4x，10x，20x，40x）：各1颗 3、荧光模块，1套 4、图像采集系统，1套 5、控制分析软件，1套 **备品备件清单** 无 **技术参数** 1.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45mm 2.观察模式：具备明场、荧光、相差三种以上观察方式，可通过控制器及软件控制显微镜。 3.物镜转盘：≥6孔物镜转换(电动)。 4.观察镜筒：人机工学观察筒, 瞳距50－76mm。 5.光路切换：≥三档（0:100%；50%:50%；100%:0）； 6.透射光源：LED光源，具备智能光强管理功能； 7. 高级荧光物镜： 4X荧光物镜（N.A≥0.13） 10X荧光物镜（N.A≥0.30） 20X长工作距离物镜（N.A≥0.45, W.D≥7mm）带校正环 ▲40X长工作距离物镜（N.A≥0.60, W.D≥4mm）带校正环 8.载物台：高精度载物台，带孔板，培养皿，载玻片适配器。 9.聚光镜，工作距离≥27mm, 数值孔径≥0.55。 10.荧光光源：LED荧光光源，寿命≥25000小时； 11.▲荧光转盘：≥6孔滤色镜转盘，配备DAPI、FITC、TRITC激发块等；

		12.高分辨率显微成像系统 12.1与显微镜同一品牌。 12.2▲像素：≥4000万像素. 12.3制冷系统：半导体制冷，低于环境温度10度 12.4芯片尺寸：≥1英寸彩色CMOS芯片 12.5实时帧速：≥60幅/秒(1920*1080) 12.6可采集波长范围：400-1000nm。 13显微图像控制及分析软件 13.1采集图像：中英文界面可切换。 13.2对图像中的直线显示线上灰度强度变化，从而反映图像中的变化特性； 13.3可在图像上添加注释、箭头等功能； 13.4可调节亮度、对比度、伽玛值以及灰度显示范围，并可以单独调节RGB各通道的亮度； 13.5对单荧光通道图片做色彩合成，合成透射光和荧光通道图像，显示荧光在细胞上的定位图像；具有添加标尺及测量功能。 13.6可实时大图拼接，实时获取高分辨率大视野图像。 14.工作站主机1套 CPU：主频≥3.6GHz，≥8核16线程。 内存：DDR5 3200MHz≥16G。 硬盘：≥2TSSD。 高清显示器≥27英寸，分辨率≥1920×1080。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等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及产品主要规格参数、数量 <table><tr><td>标段</td><td>序号</td><td>项目名称</td><td>数量（套）</td><td>进口/国产</td><td>核心产品</td></tr><tr><td>2包</td><td>1</td><td>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td><td>1</td><td>国产</td><td>是</td></tr><tr><td>2包</td><td>2</td><td>超速离心机</td><td>1</td><td>国产</td><td></td></tr><tr><td>2包</td><td>3</td><td>全自动细菌分枝杆菌培养监测系统</td><td>1</td><td>国产</td><td></td></tr></table>
		（一）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 **一、功能要求** 1. 使用化学发光法对血清、血浆中的对应标志物进行全自动定量/定性检测； 2. ▲检测项目涵盖：传染病、肿瘤标志物、优生优育、肝纤维化、胃功能、心肌标志物及炎症因子。 3. 可报价项目涵盖:高血压、骨代谢、生长发育。

二、硬件配置清单

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3台。

软件配置清单

配套的实验室智慧化管理软件具备文件管理、设备管理、人事管理、库存管理、质量指标等，实现实验室的自动化、智能化管理。

备品备件清单

无

配套服务内容

1、售后服务：接到需求后快速响应，可实现24小时内免费上门服务。

2、开放数据接口并承接与采购人LIS和HIS系统接口（双通道）连接，提供数据接口文档，对接LIS费用由中标商承担。

3、乙方负责升级软件系统，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合同期内，乙方负责检测平台的日常维护、保养、维修、校准等工作，并承担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

5、乙方负责提供配套校准品、质控品及相关耗材（清洗液、底物、反应杯）等，承担相关费用。

六、单模块技术参数

1.检测速度：检测速度≥600测试/小时，实现≥3模块联机。

2.▲试剂位：试剂位≥30个；

3.▲急诊样品：在任何时间即时插入急诊样品，即时测试；

4.加样系统：采用钢针或一次性TIP，样本针携带污染率≤0.1ppm。

5.反应杯：一次可添加≥2000个散装反应杯，连续供给，随时添加；

6.拓展性：仪器具有可扩展性，仪器可模块组合式设计，连接不同速度及功能的模块；

7.在线装载功能：具备不停机的状态连续装载试剂盒及辅助耗材；

8.▲试剂项目：配套分析项目≥80个

9.兼容性要求（如软件接口、耗材适配等）：具备LIS单工、双工连接；需匹配专机专用试剂耗材（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总报价中）。

10.方法学：直接化学发光或电化学发光或磁微粒化学发光法等。

附件：项目清单

该设备须支持以下项目检测；集采项目无需报价，非集采项目须报价。

1.集采项目(23项)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盒

2			**传染病（10）**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盒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检测试剂盒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检测试剂盒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检测试剂盒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和抗原(p24)联合检测试剂盒
			肿瘤标志物（15）	甲胎蛋白检测试剂盒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试剂盒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125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15-3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19-9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242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50检测试剂盒
				糖类抗原CA72-4检测试剂盒
				癌胚抗原检测试剂盒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检测试剂盒
				人附睾蛋白4检测试剂盒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检测试剂盒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检测试剂盒
				鳞状上皮细胞癌抗原检测试剂盒

非集采项目（41项）

须报价非集采项目：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传染病（2）	甲型肝炎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戊型肝炎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肿瘤标志物（1）	异常凝血酶原检测试剂盒
优生优育（10）	单纯疱疹病毒1型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单纯疱疹病毒1型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单纯疱疹病毒2型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单纯疱疹病毒2型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风疹病毒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风疹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弓形虫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弓形虫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巨细胞病毒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巨细胞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
肝纤维化（4）	Ⅳ型胶原检测试剂盒
	Ⅲ型前胶原N端肽检测试剂盒
	透明质酸检测试剂盒
	层粘连蛋白检测试剂盒
胃功能（3）	胃蛋白酶原Ⅰ检测试剂盒
	胃蛋白酶原Ⅱ检测试剂盒
	胃泌素17检测试剂盒
心肌标志物、炎症因子（6）	肌红蛋白检测试剂盒
	心肌肌钙蛋白I检测试剂盒
	N端-B型钠尿肽前体（NT-proBNP）检测试剂盒
	B型钠尿肽检测试剂盒
	降钙素原检测试剂盒
	白细胞介素-6检测试剂盒

可报价非集采项目

	皮质醇检测试剂盒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检测试剂盒

高血压（5）	醛固酮检测试剂盒
	肾素检测试剂盒
	血管紧张素Ⅱ检测试剂盒
	甲状旁腺激素检测试剂盒
	25-羟基维生素D检测试剂盒
骨代谢（6）	骨钙素检测试剂盒
	降钙素检测试剂盒
	I型胶原氨基端延长肽检测试剂盒
	β-胶原特殊序列检测试剂盒
	人生长激素检测试剂盒
生长发育（3）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检测试剂盒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3检测试剂盒

（二）超速离心机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医疗机构检验实验室，经离心分离可获取亚细胞组分、病毒、蛋白质及其他生物大分子，可应用于特定细胞、外泌体、代谢组学相关蛋白等研究场景。

二、硬件配置清单

1、超速离心机主机1台

1.1、定角转头:1个

1.2、触摸式控制器：1套

1.3、转头工具：1件

1.4、热封器：1套

1.5、穿刺取样设备：1套

1.6、15mL适配器1套

2. 配套低速冷冻离心机3台

备品备件清单

超速离心管≥200个

2、更换转子扳手1个

技术参数

(一）超速离心机

3		1、▲最高转速：≥90,000 rpm；最大相对离心力：≥690,000×g。 2、要求采用≥15英寸的触摸式LED显示屏。 3、仪器同时具备转头动态惯性检测和过速检测双功能，若发现有超速情况会自动设至最高允许转速。 4、真空度：实时显示真空运行状态及数字化真空度值，非高中低显示。 5、样品不平衡容许度：样品体积≥±10%。 6、离心时间设定最大范围为999小时59分钟，连续离心。 7、主机具备≥7个串联半导体制冷模块，制冷功率≥450 W，提供高效率制冷。 8、具备密码保护功能，要求用户密码锁功能内置于主机软件，并可设置三个级别。 9、▲钛合金定角转子1个:转速≥70,000 rpm，最大相对离心力：≥500,000×g，容量：8×40 ±5ml。 10、通过适配器能同时满足15 ml离心管使用需要，要求在该转头上使用每种离心管都能够达到70,000 rpm。配套离心管≥200个。 **（二）低速冷冻离心机** 1、采用交流变频电机驱动; 2、≥10种加减速档位可供选择，≥15种程序模式可自行设置; 3、转速/离心力互设、同步显示; 4、运行中可随时更改参数，无需停机; 5、最高转速：≥23000r/min、升速/降速:≤18S、最大相对离心力：≥33000×g、转速精度：≤±10rpm; 6、配套用低速冷冻离心机：水平转子一个，圆吊杯750ml×4孔1套、真空管×96孔3套、96孔脱帽器2套；10ml×76孔1套、15ml×40孔1套、20ml×28孔1套、50ml×20孔1套、5ml×148孔1套、100ml×8孔1套; 7、1.5ml/2.0ml/2.2ml×24角转头1个、5ml×12角转头1个、 10ml×12角转头1个、15ml×12角转头1个、50ml×6 角转头1个、100ml×6角转头1个、96孔酶标板×2水平转头1个、转子、转子盖用金属材料, 表面黑化防腐蚀处理；手柄用金属材料，表面蓝色防腐蚀处理; 8、定时范围：00:00:01～99hh:59min:59s/短时/连续离心; 9、电动安全门锁，双挂钩防撞击电动门锁、铰链盒（不用液压杆）保证门盖在≤80°任意角度停留; 10、温度设定范围:－20℃～40℃, 温控精度 :≤±1℃, 显示精度:0.1℃, 进口制冷机组, 可实现快速预制冷，运行过程中压缩机不停机，控制阀保证内腔的温度更精准，制冷效率：≤6min(满负载、室温22℃制冷到4℃), 11、2种计时模式可选，运行开始计时和到达设定转速开始计时; 12、机器可以扩容：24×1.5ml角转头、6×50ml角转头、12×10ml角转头、12×15ml角转头、12×5ml角转头、角转子48×1.5ml/2.2ml、6×100ml角转头、水平转子96孔酶标板×2
		（三）全自动细菌分枝杆菌培养监测系统 **一、功能要求** 通过仪器培养，检出人体血液、无菌体液中病原微生物（需氧菌、厌氧菌、真菌、分枝杆菌等），确认感染的原发部位，诊断血流感染（BSI）。 **二、硬件配置清单** 1、全自动细菌培养监测仪 2台 **三、备品备件清单:** **无** **四、技术参数**

4		1、检测原理：比色法，采用不可逆的二氧化碳产色技术，通过培养瓶底二氧化碳感应器，可快速、准确地侦测出培养瓶内是否有微生物存在或生长。 2、用于对血液以及无菌体液样本进行微生物培养、检测。 ▲3、每台容量可同时装载≥240个瓶位。 4、系统可提供不同的计算方法：阈值法或斜率法或加速度法等。 5、每组培养箱的温度应可25-45℃ 范围内调校来针对适合临床或环境细菌所需要的生长温度。温度准确度偏差≤±1.0℃。仪器≤10分钟检测一次，对阴阳性结果自动检测，并能给出声音、图形等相关报警信号提示。 6、系统培养箱的每个孔都设有独立检测器、独立光学检测器、独立指示灯来核正、检测和指示培养瓶实时情况。 7、读出器/培养箱具有键盘用来输入病人资料，具有条码读出器用来读取培养瓶及检验单上的条码。 8、系统具备延迟放进机内的培养瓶，仍能检测阳性结果的功能。 9、系统可通过指令显示每个培养瓶的读数曲线，仪器显示屏可以直观即时显示仪器内培养瓶检测状态。 10、系统配套的培养瓶接受样本包括血液、脑脊液、胸水、腹水、关节腔积等各种标本。 11、系统配套成人标准需氧及厌氧瓶、成人中和抗生素需氧及厌氧瓶（具有抗生素吸附功能）、儿童瓶（具有抗生素吸附功能）等。能够检测菌种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需氧菌、厌氧菌、真菌等。 12、系统配套的培养瓶检出限低至4CFU/瓶，适宜感染早期的患者或者低菌血症患者。 13、可以自动实时监测每一瓶血培养瓶的采血量。 14、系统配套血瓶为聚合碳纤维瓶，血瓶常温保存。 15、系统有LIS 接口，可以直接联接LIS 系统，支持数据上传LIS。 **五、配套服务内容** 1、售后服务：接到需求后快速响应，可实现24小时内免费上门服务。 2、乙方提供的检测平台需接入医院LIS等相关信息系统，产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负责升级软件系统，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合同期内，乙方负责检测平台的日常维护、保养、维修、校准等工作，并承担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 **六、配套耗材清单并报价** 成人瓶：需氧瓶、厌氧瓶、中和抗生素需氧瓶、中和抗生素厌氧瓶。 儿童瓶：抗生素吸附功能儿童瓶。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到货，接甲方通知后5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采购包2: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到货，接甲方通知后5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院内

采购包2: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院内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0%(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同等金额的银行预付款保函交于甲方，并同时要求保函开立银行向甲方开户银行发送该保函的有效验证信息)，所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以甲方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为准)后甲方向乙方退还预付款保函。，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采购包2: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0%(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同等金额的银行预付款保函交于甲方，并同时要求保函开立银行向甲方开户银行发送该保函的有效验证信息)，所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以甲方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为准)后甲方向乙方退还预付款保函。，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采购包2:

详见合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所有设备厂家承诺整机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3年包修，在验收前所有产品需由甲方、乙方与生产厂家签订的三方原厂维保协议，并作为合同附件各方留存。包修期满后免费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并保证零配件供应 10 年。包修期内维修必须由生产厂家而非经销商负责维修服务，且负责提供技术服务与技术支持，所有设备配套软件免费升级至最新版本。 主机不少于3年包修指：由厂家工程师安装完成，经医院或第三方检测、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不少于3年之内为包修期。在包修期内，任何由于机器质量原因或正常使用引起的故障及损坏，除人为因素损坏外，由厂家提供原厂配件更换。包修期过后，按合同约定执行。 终身维修指：厂家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果因为该产品生产年限过长，零配件无法供应，维修方案将与用户协商解决。 2.维修服务：响应时间 1 小时，4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24小时内修复，如果超过48小时不能修复，提供同档次的备用机。质保期间，若同一硬件壹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非人为情况），乙方无条件为甲方无偿更换为同一档次机器。 3.每半年免费上门对设备进行专业的保养和维护不少于两次。

采购包2:

1.所有设备厂家承诺整机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3年包修，在验收前所有产品需由甲方、乙方与生产厂家签订的三方原厂维保协议，并作为合同附件各方留存。包修期满后免费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并保证零配件供应 10 年。包修期内维修必须由生产厂家而非经销商负责维修服务，且负责提供技术服务与技术支持，所有设备配套软件免费升级至最新版本。 主

机不少于3年包修指：由厂家工程师安装完成，经医院或第三方检测、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不少于3年之内为包修期。在包修期内，任何由于机器质量原因或正常使用引起的故障及损坏，除人为因素损坏外，由厂家提供原厂配件更换。包修期过后，按合同约定执行。 终身维修指：厂家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果因为该产品生产年限过长，零配件无法供应，维修方案将与用户协商解决。 2.维修服务：响应时间 1 小时，4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24小时内修复，如果超过48小时不能修复，提供同档次的备用机。质保期间，若同一硬件壹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非人为情况），乙方无条件为甲方无偿更换为同一档次机器。 3.每半年免费上门对设备进行专业的保养和维护不少于两次。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根据采购人档案管理要求，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若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1）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2）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投标人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成清晰的PDF文件，发送至邮箱wangxin@sxzjtc.com（邮件命名：项目编号）。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3）供应商递交文件前，需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化系统中完成保证金缴纳信息的填写及材料上传。 3.根据陕财办采函〔2026〕10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 号）要求，依法细化评审工作程序，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流程合规。经核对，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要求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再次校对、核对： 1.主观分总分值在 15 分以下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20%以上（含本数）； 2.主观分总分值在 15 分（含）至 30 分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15%以上（含本数）； 3.主观分总分值在 30 分（含）以上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10%以上（含本数）。核对后，评标委员会未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场要求各评审专家逐项书面说明扣分理由，说明理由应当充分、明确、有据可查，并完整保存至采购档案。评标委员会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在评标报告签署前发现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修改原因及过程；在评标报告签署后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须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如评审专家未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且未提供充分、合理理由，对该评审专家不予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响应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响应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资格响应表.docx
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提供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资格响应表.docx
3	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出具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资格响应表.docx
4	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资格响应表.docx
5	关联关系及信用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响应表.docx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资格响应表.docx
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提供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资格响应表.docx
3	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出具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	资格响应表.docx
4	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资格响应表.docx
5	关联关系及信用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响应表.docx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函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0%(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同等金额的银行预付款保函交于甲方，并同时要求保函开立银行向甲方开户银行发送该保函的有效验证信息)，所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以甲方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为准)后甲方向乙方退还预付款保函。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商务偏离表.docx
3	质保期	原厂质保不少于3年。	商务偏离表.docx
4	交货安装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到货，接甲方通知后5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商务偏离表.docx
5	★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证明材料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注册证附件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	★项证明材料.docx
6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商务偏离表.docx
7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	商务偏离表.docx
8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偏离表.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商务偏离表.docx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0%(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同等金额的银行预付款保函交于甲方，并同时要求保函开立银行向甲方开户银行发送该保函的有效验证信息)，所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以甲方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为准)后甲方向乙方退还预付款保函。达到付款条件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商务偏离表.docx
3	质保期	原厂质保不少于3年。	商务偏离表.docx
4	交货安装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到货，接甲方通知后5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商务偏离表.docx
5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商务偏离表.docx
6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	商务偏离表.docx
7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偏离表.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

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环保节能评审	所投产品每有一项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得1分，满分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环保节能.docx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	根据供应商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2分； ①标“▲”参数满分21分，供应商每有一项不满足参数指标的扣3分。 ②非“▲”参数满分21分，供应商每有一项不满足参数指标的扣0.5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注：▲参数需提供相关的技术、功能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仅接受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注册证附件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予以佐证，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的，视为不满足参数要求认定。 对需以具体数值响应的条款，凡以“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数值（如≥、≤）进行响应的，均视为不满足参数要求。	42.0000	客观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docx
	质量保证措施	产品进货渠道正规，生产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供应商提供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材料（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厂家授权等相关资料）。提供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客观	质量保证措施.docx
	业绩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2023年1月1日至今项目合同，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以合同签订日期或合同能体现的实施时间为准)	5.0000	客观	业绩一览表.docx

设备选型	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对所投产品的选型进行详细分析说明，分析包含（1）明确设备与医院使用需求的匹配情况；（2）设备选型的具体特点，软件兼容性、配置合理性说明；（3）设备的安全防护措施及设备维护保养等全生命周期成本控制措施；（4）设备功能及使用效果；（5）质量保证措施等。分析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每有一个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1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设备选型.docx
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验收方案，方案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1）重点、难点分析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2）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3）运输、派送、安装、检测、调试措施、质量保证；（4）安全控制方案；（5）培训及售后方案。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每有一个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1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docx 试剂及检测试剂盒报价（1包）.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3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说明.docx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环保节能评审	所投产品每有一项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得1分，满分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环保节能.docx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	根据供应商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2分； ①标“▲”参数满分21分，供应商每有一项不满足参数指标的扣3分。 ②非“▲”参数满分21分，供应商每有一项不满足参数指标的扣0.5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注：▲参数需提供相关的技术、功能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仅接受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注册证附件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予以佐证，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的，视为不满足参数要求认定。 对需以具体数值响应的条款，凡以“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数值（如≥、≤）进行响应的，均视为不满足参数要求。	42.0000	客观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docx
	质量保证措施	产品进货渠道正规，生产供应的产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供应商提供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材料（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厂家授权等相关资料）。提供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客观	质量保证措施.docx
	业绩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2023年1月1日至今项目合同，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以合同签订日期或合同能体现的实施时间为准)	5.0000	客观	业绩一览表.docx

设备选型	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对所投产品的选型进行详细分析说明，分析包含（1）明确设备与医院使用需求的匹配情况；（2）设备选型的具体特点，软件兼容性、配置合理性说明；（3）设备的安全防护措施及设备维护保养等全生命周期成本控制措施；（4）设备功能及使用效果；（5）质量保证措施等。分析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每有一个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1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设备选型.docx
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验收方案，方案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1）重点、难点分析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2）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3）运输、派送、安装、检测、调试措施、质量保证；（4）安全控制方案；（5）培训及售后方案。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每有一个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1分。 说明：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docx 试剂及检测试剂盒报价（2包）.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3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docx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详见附件：环保节能.docx

详见附件：设备选型.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docx

详见附件：质量保证措施.docx

详见附件：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资格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项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试剂及检测试剂盒报价（1包）.docx

详见附件：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docx

详见附件：环保节能.docx

详见附件：设备选型.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供货组织安排及验收方案.docx

详见附件：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质量保证措施.docx

详见附件：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资格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试剂及检测试剂盒报价（2包）.docx

详见附件：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